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 2022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预计的核查意见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煜邦电力”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申请 2022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预计的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2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对外担保额度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2022 年度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银行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合同贷款、项目贷款、信用证、保函、汇票贴现、贸易融资、银行承兑汇票、保理等信用品种，该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授信额度和期限以各家金融机构最终核定为准。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在总授信额度内，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金融机构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可共享上述额度。

为满足子公司经营和发展需求，提高公司决策效率，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煜邦嘉兴”）就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的融资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担保额度。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具体担保期限根据届时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范围内，全权办理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及提供担保相关的具体事项。本次预计综合授信额度和担保额度的授权有效期为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煜邦电力智能装备（嘉兴）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计松涛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18 年 12 月 10 日

注册地址：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原街道丰潭路 929 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力智能装备、仪器仪表、输变电装备、智能无人飞行器、充换电设施及相关产品制造、加工；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电力技术开发；计算机技术、智能无人飞行器及电动汽车充换电系统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技术咨询；仪器仪表、电线电缆、电力设备、智能无人飞行器、充换电设施及器材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煜邦嘉兴 100% 股权。

煜邦嘉兴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2 年 3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6,182.20	31,937.31
负债总额	29,298.06	24,825.14
资产净额	6,884.14	7,112.17
项目	2021 年 1-12 月 (经审计)	2022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4,845.91	5,549.79
净利润	1,764.70	228.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48.06	226.07

注：2021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签订相关授信及担保协议，上述计划授信及担保总额仅为公司拟申请的授信额度和拟提供的担保额度，具体授信及担保金额、担保类型、担保方式等尚需银行或相关金融机构审核同意，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四、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本次担保为满足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有利于支持其良性发展，被担保人经营和财务状况稳定，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同时被担保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有充分的控制权，公司对其担保风险较小，不会对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产生不利影响。

五、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不存在为第三方提供担保的事项，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18,000.00 万元（担保总额是指已批准的额度范围尚未使用的额度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之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和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5.92% 及 23.00%。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无逾期担保。

六、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 2022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授信及担保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事项是为满足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被担保人为公

司的全资子公司，担保风险可控。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事项是在综合考虑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而作出的，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被担保人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资产信用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担保事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对外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不良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关于 2022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本次申请 2022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预计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规定。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预计事项是在综合考虑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而作出的，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能够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不会对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煜邦电力此次申请 2022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预计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申请 2022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预计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孟灏

孟灏

盛海涛

盛海涛



2022年 4 月 26 日